

## 第八节 简易计税方法应纳税额计算

本节知识点

知识点 1: 小规模纳税人简易计税方法

知识点 2: 一般纳税人简易计税方法

### 知识点 1: 小规模纳税人简易计税方法

#### (一) 应纳税额的一般计算公式

应纳税额=不含税销售额×征收率=含税销售额÷(1+征收率)×征收率

【提示 1】销售额是纳税人发生销售行为向购买方收取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但不包括按征收率收取的增值税税额。

【提示 2】小规模与一般纳税人之间的业务往来。

【提示 3】结合第五节税收优惠,小规模纳税人有普惠性的税收优惠(1%):(由于小规模纳税人税收优惠政策是截止到 2027 年 12 月 31 日,考试时没有特别说明情况下小规模纳税人适用征收率 1%,如果考题给出了“从小规模纳税人处购买商品,价款和税金分别是××元,则不用纠结到底是 3%还是 1%”)

#### (二) 小规模纳税人税额计算

1. 因销售折让、中止或者退回而退还给购买方的销售额,应当从当期销售额中扣减。扣减当期销售额后仍有余额造成多缴的税款,可从以后的应纳税额中扣减。

2. 小规模纳税人购进税控收款机的税额抵免

(1) 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的增值税额。

(2) 取得增值税普通发票上注明的价款,计算可抵免的税额。

(可抵免的税额=价款÷(1+适用税率)×适用税率)

#### (三) 小规模纳税人出租、出售不动产——按 5%征收率

1. 非房地产企业

具体情形:销售取得的不动产(不含自建)计税依据: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减去该项不动产购置原价或取得不动产时的作价后的余额

2. 其他个人

具体情形:销售其取得的不动产(不含购买住房)和北、上、广、深四地,销售其购买 2 年以上的非普通住宅计税依据: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减去该项不动产购置原价或取得不动产时的作价后的余额

【考试提示】小规模纳税人销售其取得的不动产,如果是外购的不动产,计税依据为“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减去该项不动产购置原价或取得不动产时的作价后的余额”,如果考题没有给出购买价款,则无需考虑(不可能自己编一个购买原价)

【例题·计算题】某公司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2023 年 4—6 月销售货物取得含税收入 38 万元,出售办公用房取得含税收入 280 万元。购进货物取得增值税发票,注明税额为 1.32 万元。

该公司增值税按季缴纳,未选择放弃税收优惠。请计算上述业务当季应缴纳增值税。

解析:小规模纳税人征收率为 3%,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减按 1%征收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当季应缴纳增值税=38÷(1+1%)×1%+280÷(1+5%)×5%=0.38+13.33=13.71(万元)

【例题·单选题】(2022 年)某市居民张某 2022 年 3 月转让一套临街商铺,取得转让收入 500 万元,该商铺 2012 年 6 月购置,购置原价 300 万元,上述价格均为含税价格,可提供房屋购置发票。张某当月转让商铺应缴纳增值税( )万元。

A. 5.83

B. 23.81

C. 9.52

D. 14.50

答案: C

解析: 张某当月转让商铺应缴纳增值税=(500-300)÷(1+5%)×5%=9.52(万元)。

**【提示】** 商铺不属于住房，不适用其他个人销售住房的征税政策

**【例题·单选题】** 关于小规模纳税人缴纳增值税，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 A. 销售存量不动产，以 3%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 B. 转让营改增之前取得的不动产，以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为销售额，按照 5%计算缴纳增值税
- C. 出租不动产按照 5%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不含个人出租住房）
- D. 2024 年出租不动产减按 1%征增值税

答案：C

解析：选项 A，销售存量不动产，以 5%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选项 B，转让营改增之前取得的不动产，以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减除该项不动产购置原价或取得不动产作价后的余额为销售额，按照 5%计算缴纳增值税；选项 D，出租不动产按 5%缴纳增值税。